

项目编号：HRC-ZBDL-2025-00999（1）

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采购文件

采购人：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29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主要条款	31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自行下载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RC-ZBDL-2025-00999（1）

项目名称：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2,240,7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2,240,7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240,7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其他服务	人才服务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2,240,7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采购文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仅限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20〕46 号）条件的中小企业参与，投标人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真实性

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及监狱企业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授权书；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4）符合政府采购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5 年 09 月 04 日 至 2025 年 09 月 10 日 ，每天上午 00:00:00 至 12:00:00 ，下午 12:00:00 至 23:59:59 （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自行下载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 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 2025 年 09 月 24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 （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陕西省西咸新区公共资源交易平台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办理 CA 锁方式（仅供参考）：投标人初次使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需前往陕西省数字证书认证中心股份有限公司办理 CA 锁，咨询电话:4006369888 或 029-88661241。

（2）投标人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http://xxxq.sxggzyjy.cn/>），选择“电子交易平台-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

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选择本项目，填写相关信息后提交确认，点击“项目流程”进入采购文件下载页面，点击“交易文件下载”即可下载该项目发布的电子采购文件。

(3) 投标人须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下载采购文件；逾期下载通道将关闭，未及时下载采购文件将会影响后续开评标活动。

(4) 请潜在投标人务必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anxi.gov.cn/>）进行陕西政府采购统一身份认证注册登记。

(5) 执行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陕财办采〔2022〕5号）；

②《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③《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④《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⑥《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⑦《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⑧《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⑨《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⑩《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⑪《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

〔2018〕23 号）；

⑫《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 号）；

⑬《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库〔2020〕31 号）；

⑭《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地方预算单位做好 2023 年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3〕45 号）；

⑮《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扩大政府采购绿色建材促进建筑品质提升政策实施范围的通知》（财库〔2022〕35 号）；

⑯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地址：陕西省西咸新区沣泾大道 1 号西咸大厦

联系方式：029-3358537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翔路 3269 号旺座曲江 E 座 29 层 2901 号

联系方式：15591081207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李工

电话：15591081207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采购人	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2	采购代理机构	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项目编号	HRC-ZBDL-2025-00999（1）
4	投标报价	采购预算：大写贰佰贰拾肆万零柒佰元整整； 小写：2240700.00元 1、投标人所报的价格应考虑到可能发生的所有与完成本项目相关服务及履行合同义务有关的一切费用。 2、投标人必须对所投项目进行完整报价，不接受(将拒绝) 只对部分服务进行报价的投标。 3. 投标人报价不得高于采购预算，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其投标。
5	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6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

7	响应文件制作及份数	本项目采用电子书招投标，开、评标不提供纸质响应文件，但中标公示结束后，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需向代理机构无偿提交装订成册并带有电子章的纸质版文件2套(投标人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
8	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授权书； (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4) 符合政府采购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5)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9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0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11	特殊情况处理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招标采购单位依法重新招标。
12	开标时间、地点	开标时间：2025年9月 24 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不见面开标大厅

13	采购文件 递交截止时间	2025年9月 24 日09时30分00秒（北京时间）
14	评标小组构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规定组建评标小组。
15	勘查	1. 采购代理机构不组织统一现场勘察，由投标人自行安排。 2. 投标人勘察现场发生的一切费用自理，并自行负责在勘察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6	答疑	如有疑问，投标人需书面提出，经采购人收集问题后，统一答疑。
17	本项目所属行业	其他未列明行业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项目概况

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招标。

1.2 采购人：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1.3 监督管理机构：西咸新区财政局

1.4 采购代理机构：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5 招标项目名称：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2、招标范围、服务期、项目地点

2.1 招标范围：详见第四章招标内容

2.2 服务期：详见须知前附表

2.3 项目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3、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具备的资格条件：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合格的投标人

4.1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注册、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要求具备的条件、并具备国家规定的相关该行业必备资质，有能力提供本次招标采购服务的投标人。

4.2 投标人如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按废标处理：

-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 为本招标项目提供采购代理服务的；
- (3) 与本招标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的；
- (4) 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控股或参股的；
- (5) 与本招标项目采购代理机构相互任职或工作的；
- (6) 被责令停业的；
- (7)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8) 省级或招标项目备案地司法部门或财政监管部门作行政处罚(或不良行为记录), 但不在其行政处罚期(或不良行为记录期)内的除外。

5、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6、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 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语言文字

采购文件和响应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业术语使用外文的, 应附有中文注释。

8、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投标和偏差

9.1 响应文件应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投标, 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按无效处理。

9.2 投标人应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详细的技术支持资料、服务计划等内容对采购文件作出投标。

9.3 响应文件对采购文件的全部偏差, 均应在响应文件的商务和技术偏差表中列明, 除列明的内容外, 视为投标人响应文件的全部要求。

二、采购文件

10、采购文件的构成

10.1 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采购、投标程序和合同条件。采购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采购内容及清单

(5) 合同主要条款

(6) 响应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由此带来的不利于投标人的评标结果，其风险由投标人承担。

10.3 采购文件的获取：招标采购公告发布后，有意向的投标人应从全国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陕西省·西咸新区）平台，自行下载响应文件，仅作为本次招标使用。

10.4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1、采购文件的澄清

11.1 任何要求对采购文件澄清的投标人，应在本项目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涉及变更或修正内容在政府采购发布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在此之后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均为无效，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1.2 对于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投标人依法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采购代理机构将按程序及时做出答复，若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变动，则按照相关规定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11.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2、采购文件的修改

12.1 招标单位如果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不足15日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在发布招标公告的财政部门指定媒体上由采购代理机构发布变更公告，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单位。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12.2 采购文件的修改书将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对采购人和投标人都具有约束力。

12.3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将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发布变更公告，同时将变更时间书面通知所有购买采购文件的单位。

三、响应文件

13、响应文件编制的原则

13.1 投标人应在认真阅读采购文件所有内容的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编制完整的响应文件。采购文件中对响应文件格式有要求的，应按格式编制并逐项填写内容，不准有空项；无相应内容可填的项应填写“无”、“没有相应指标”等明确的回答文字。响应文件中留有空项的或没有按格式制作的，将被视为不完整投标的响应文件，其投标将有可能被拒绝。

13.2 投标人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3.3 响应文件须对采购文件中的内容做出实质性和完整性的投标，否则其投标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按废标处理。

13.4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纠纷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3.5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3.6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响应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3.7 如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4、响应文件构成和格式

14.1 响应文件必须根据采购文件提供的内容及格式编制，并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投标。具体内容包括：

- 1、投标函
- 2、投标报价一览表
- 3、资格证明文件
- 4、投标方案

- 5、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 6、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7、投标响应
- 8、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14.2 文件的制作和签名

本项目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方式。编制电子响应文件时，投标单位须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网站（<http://www.sxggzyjy.cn/>）的“服务指南”栏目“下载专区”中，免费下载“陕西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电子标书制作工具(V8.0.0.53)”，并使用该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制作扩展名为“.SXSTF”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使用数字认证证书(CA)对电子响应文件进行签署、递交及开标时解密等相关操作。

响应文件封面及内容、投标函及其它有要求处均应加盖投标人印章并经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在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响应文件签署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编制内容、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文件编制应符合文件格式要求。响应文件中需要加盖法定代表人私章的地方，请使用“法人 CA”进行签章；需要加盖投标人公章的地方，请使用“企业 CA”进行盖章。文件中需要签字的地方必须按要求手写签名，不得使用机打签名，否则不予认可。

响应文件因表述不清所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负责。

注：电子响应文件同样需要使用上述软件进行编制。在编制过程中，如有技术性问题，请先翻阅操作手册或致电软件开发商，技术支持热线：4009280095、4009980000；

15、投标报价

15.1 “报价表”填写时应注意下列要求：

- (1)本项目的投标报价应结合市场自主报价并承担风险；
- (2)投标报价依据现行及省级有关规定并结合市场情况填报投标报价；
- (3)各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中标明分项报价；
- (4)凡因投标人对招标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投标人自负；

15.2 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条件。

16、投标货币

投标应以人民币报价。任何包含非人民币报价的投标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投标人资格的证明文件

17.1 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资格证明文件，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全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2 如果采购文件有要求统一格式的，必须按统一格式提供，未按要求提供的，其投标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7.3 资格证明文件有效期从开标之日起算不得少于响应文件有效期。

18、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金额为0元。

19、投标有效期

19.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算，投标有效期为90日历天。响应文件的有效期限比本须知规定的有效期短的，将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9.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届满之前，采购人可征得投标人同意延长投标有效。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提交。

19.3 中标人响应文件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20、响应文件的格式、和签署

20.1 投标人须依据采购文件内容和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个人印章，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响应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文件。

20.2 响应文件的签署

(1) 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正中按要求加盖公章及签字或盖章。

(2)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有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3) 因响应文件字迹潦草或表达不清所引起的不利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20.3 本次招标只接受简体中文文字的响应文件；如响应文件中出现外文资料，必须配以中文译文。否则，由此引发的一切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0.4 拒绝接受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开启与解密

21、响应文件递交

21.1 电子响应文件可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任意时段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网站[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进行提交，逾期系统将拒绝接收。提交时，投标人应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网站，选择[“首页>电子交易平台>企业端>我的项目”，点击[项目流程]，在打开的[项目管理]对话框中选择[上传响应文件]，上传电子响应文件(*.SXSTF)，上传成功后，电子化平台将予以记录。

22、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2.1 响应文件规定的递交截止时间之前，投标人可以对已经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修改，系统记录是以最后一次上传的文件为准。

22.2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到响应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响应文件。

22.3 投标人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不得对其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五、开标、评标、定标

23、开标

开标会主要程序如下：

（1）所有投标人应在开标时间前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西咸新区）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开标时间到后宣布开标会开始；

（2）介绍参加开标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监督管理部门等各方工作人员，并通过开标大厅宣布开标纪律；

（3）公示所有投标人的投标状态，包括响应文件递交状态等；

（4）发起解密环节，投标人按指示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

（5）开启所有投标人的全部电子响应文件，公布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服务期、项目负责人等采购文件和有关要求规定公示的信息；

(6) 发起异议，投标人可按要求在线提出异议，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对异议进行及时答复并进行记录；

(7) 投标人提出的所有异议均处理完毕后，对开标结果进行公示，各投标人对开标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8) 宣布开标会结束，进入评审环节。

各投标人在项目开标、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对未在规定时间内和要求范围内完成签到、解密、答复、确认、澄清等指令的，视为其放弃，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应后果。

24、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

24.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24.2 宣布评标纪律；

24.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24.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24.5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采购文件；

24.6 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24.7 依法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

24.8 核对评标结果，有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要求评标委员会

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24.9 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5、评标委员会

25.1 采购人将根据本次招标项目的特点，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

25.2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及评审专家组成，负责评标活动。专家人选在专家库中随机抽取，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5.3 评审专家从省级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通过随机方式抽取评审专家；

25.4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人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价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25.5 要求投标人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6 对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7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或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8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如果有)；

25.9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的规定，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26、响应文件的初审

26.1 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按照采购文件中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10条要求进行资格审查，以确保投标人是否具备相应的投标资格，任意一条不符合要求的，按无效投标处理。（不进入下一个评审环节）

26.2 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文件的完整性、有效性和对采购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作出投标。

26.2.1 依据采购文件中投标人须知中响应文件的组成，对响应文件完整性进行审查, 审查响应文件组成是否完整。

26.2.2 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响应文件有效性和对采购文件的投标程度进行审查，应包含以下内容：

(1) 投标人是否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标书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采购文件单位的名称是否相符；

(2) 标人投标报价是否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

(3) 响应文件是否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4) 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满足要求；
- (5) 投标内容是否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离；
- (6)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投标人是否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
- (7) 投标人的报价是否合理；
- (8) 是否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
- (9) 投标人是否串通投标；
- (10) 投标人有无违法违规行为；
- (11) 响应文件是否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2) 是否有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26.2.3 开标时，响应文件中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 (1) 响应文件中投标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明细内容不一致的，以投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投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多处内容交叉不符时，以评标小组评审结果为准；
- (6) 文字与图表不符的，以文字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按上述修正错误的原则及方法调整或修正响应文件的报价和内容，投标人同意后，调整后的报价和内容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报价和内容，则其响应文件无效。

26.3 通过对投标人及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投标处理：

- (1) 响应文件的组成缺少其中一项或某项达不到采购文件要求的；
- (2) 投标人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标书或投标人的名称与登记领取采购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的；

- (3) 投标人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 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5) 投标有效期不足的；
- (6) 投标内容出现漏项或数量与要求不符的，出现重大负偏离；
- (7) 规定不接受选择方案和选择报价(包括交叉折扣)的，投标人提供了选择方案和/或选择报价的(包括交叉折扣)；
- (8) 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9)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除按无效标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 (10) 投标人串通投标的；
- (11) 投标人有违法违规行为的；
- (12)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13) 响应文件不符合采购文件其他要求的；
- (14)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的废标情况。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	资格性审查	营业执照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法人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授权书；

		控股管理关系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基本资格条件 承诺函	符合政府采购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中小企业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1.2	符合性 审查	投标人名称	投标人名称与其证明材料相符，字章一致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出相对应标包最高限价金额。
		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内容	响应文件内容齐全、无遗漏
		对响应文件响应 程度	要求实质性条款全部响应，不能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服务期	满足招标中要求的服务期
		投标有效期	满足采购文件中的规定

27、响应文件的澄清

27.1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27.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8、评标原则及主要方法

28.1 评标委员会将遵循公平、公正和择优的原则，对所有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评审，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8.2 评审过程的保密：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向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28.3 评标原则和办法：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具体评审因素量化指标和分值如下：

评标内容		评标原则与标准
投标报价 (1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10%×100
	对本项目目的理解及分析 (9分)	根据各投标人针对项目现状分析和业务理解，不限于①区域产业特点②人才需求分析③项目需求及国家相关政策的理解，所列政策理解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9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政策理解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政策理解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政策理解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人才服务实施方案	提供完整的工作大纲、有明确的服务目标、工作范围，合理可行的工作流程，详细的实施方案(不限于以下内容：①人才服务方案②服务标准体系建设方案③各项服务方案实施计划等)。 所列实施方案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 每个方案满分5分，共计15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实施方案完整详细且合理，并能完全满足招标要求计5分；

技术 部分 (90分)	(15分)	实施方案完整详细，满足招标要求计4分 实施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实施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实施方案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 (6分)	有详细的工作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包含①工作进度计划②进度保障措施。所列进度方案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6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进度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进度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进度方案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线上平台服务方案 (9分)	根据各投标人提供的线上服务方案，包含①线上平台简介②服务类型及方案③信息数据安全等等综合评审。所列线上平台服务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9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线上平台服务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线上平台服务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线上平台服务方案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宣传推广方案 (15分)	有详细的宣传推广方案，包括①组织交流活动②宣传渠道运营③品牌建设④资料制作⑤线上直播活动等。所列推广方案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15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推广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推广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推广方案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廉洁从业措施 (6分)	投标人提供签署廉洁从业承诺、廉洁措施，不限于①项目负责人的廉洁从业措施及管理办法②相关服务人员的廉洁从业措施及管理办法。所列措施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6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方案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方案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方案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服务承诺 (9分)	投标人具有及时有效的服务响应能力和后期服务承诺，对①人才服务方案②服务效能③保密措施等增值服务作出实质性承诺。所列服务承诺内容详细、合理、规范，且满足招标文件的要求。每个方案满分3分，共计9分，每个方案按以下标准评审： 服务承诺详细合理，可行性强计3分； 服务承诺较详细，可行性较强计2分； 服务承诺混乱，可行性差计1分。
	服务团队 (13分)	1)项目负责人具有相关专业高级职称及以上的得3分，具有中级职称的得1分，没有不得分。(提供项目负责人相关证书复印件。) 2)投入的服务团队(包括人才服务人员、组织人员),组织机构设置合理，人员配备数量充足、人员职责明确、分工清晰合理、相关项目实施经验丰富，得(7-10)分； 组织机构设置较为合理，人员配备数量较充足、职责较明确、分工较清晰合理、相关项目实施经验较丰富，得(4-7)分； 组织机构设置一般，人员配备数量不够充足、职责不够明确、分工不够清晰合理，不具备相关项目实施经验，得[0-4]分。
	类似业绩 (8分)	提供2022年1月1日至今相关业绩(日期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每个有效业绩得2分，满分8分(以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作为业绩依据)。

推荐中标候选人	1、若出现综合得分并列时，比较最后报价得分，此分项得分高者排序在先；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进行排序，如果还相同，则由全体评标委员会无记名投票，以得票高者排序在先。 2、评委打分超过得分界限或未按本方法赋分时，该评委的打分按作废处理。 3、评委会二分之一以上人员认为有串标、弄虚作假嫌疑或严重脱离市场价的投标，该投标人不得作为成交候选人。 4、由于响应文件有矛盾，造成对投标单位不利的评标结果，由投标单位自负。 5、评审过程中，若出现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标，有关情况的处理待评标委员会确认后，再行评定。 6、各种计算采用插入法，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备注：有缺项、漏项者得0分。	

备注：

1) 以上各项打分均由评标委员会独立评分，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一至三名中标候选人。

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数字均保留两位小数，第三位“四舍五入”。

4) 评审时，投标人符合投标人须知33条采购政策的按照采购政策执行。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编制评审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评审报告有异议的，应当在评审报告

上签署不同意见，并说明理由，否则视为同意。对拒绝说明理由的，须报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处理，并将其评审情况如实计入考核表。

29、定标

29.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2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定标。

29.2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复函采购代理机构。

29.3 采购代理机构在采购人确定中标单位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

30、签订合同

30.1 中标后，中标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三十(30)个日历日内，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与采购人洽谈合同条款，并签订服务合同，同时送监督机构备案，采购文件及中标人的响应文件均作为合同的组成部分；

30.2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超出采购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订立背离采购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招标服务要求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0.3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序在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因自身原因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4 政府采购合同在执行过程中，确需修改、变更时，应当按照相应的审核批准程序办理。

30.5 采购文件、响应文件、澄清等为政府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0.6 政府采购管理部门在合同履行期间以及履行期后，可以随时检查项目的执行情况，对采购标准、采购内容进行调查核实，并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处理。

六、代理服务费

31、代理服务费

31.1 中标服务费参照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颁发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和(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规定标准下浮30%计取,由中标方支付。

七、质疑、投诉

32、质疑、投诉

质疑或投诉的接收和处理应当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受理审查工作的通知》等的相关规定办理。

32.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质疑无效。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2.2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2.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32.4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和投诉。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代理人提出质疑和投诉,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2.5 质疑函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的证明材料，滥用维权扰乱招标秩序的恶意质疑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驳回。

32.6 质疑函接收方式：由自然人本人或法定代表人或者其授权代表携带书面原件及身份证明原件到现场递交，否则不予受理。

32.7 质疑受理部门：华睿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质疑受理电话： 15591081207

32.8 提交质疑函地点：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曲江新区雁翔路3269号旺座曲江E座29层2901号

32.9 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代理机构对质疑函回复的书面文件的送达方式为现场取件。

如所质疑的问题比较复杂，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答复时间内无法回复，应事先告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同时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报告。

32.10 质疑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32.11 质疑函应当使用中文。质疑函范本详见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即采购文件附件六。

八、采购政策

33. 采购政策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有关要求，对政府采购相关政策落实如下：

（1）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有关规定，小微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中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对小型和微

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10%的扣除（工程项目为5%）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标；

（2）根据财政部、司法部联合下发的《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评标时，对监狱企业给与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3）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下发的《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参与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

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企业/残疾人单位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原件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原件。投标产品中有监狱企业生产的产品的，应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生产厂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未提供上述声明函原件/证明文件复印件的，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除，但不影响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对既属于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同时又满足中小微企业规定的投标单位，其价格扣除仅适用一次。

（4）①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所投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技术、服务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清单中的节能产品；

②所投产品为“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所列产品，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的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

③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④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 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⑤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九、其它事项

34、其它事项

34.1 投标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采购单位应当报告财政管理部门,由财政管理部门按照以下原则处理:招标采购单位依法重新招标。

34.2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34.3 根据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文件精神,有融资需求的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可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含各市分平台)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融资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 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站:

(<http://www.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招标内容

本项目主要工作目的加强高层次人才等重点人才与西咸新区的组织粘性，更好推广落实西咸新区人才政策，增强政策的覆盖面、精准度和兑现效率，不断做大做强区域人才服务品牌，提升人才切身感受，促进人才引进聚集，激发创新创业活力，释放区域发展动能。

（一）人才服务

按照现有西咸新区人才保有量，需组建一支不少于10人的专业人才服务团队，提供涵盖高层次人才专员服务、全类别人才咨询服务、人才信息支持协调服务、区内人才服务联盟运营、服务体系运维等的专业人才服务支持工作。同时，安排人才服务团队提供全年不少于100次的新区内重点企业和重点产业园区走访，定点收集解答企业与人才相关问题。服务团队需保障驻场对接协调不少于1人，进一步深化人才链接渠道，全面响应服务需求及要求。安排专人负责进行人员组织配备，组织服务团队全年不少于6场岗位培训学习、开展月度服务团队服务能力考核、开展年度服务计划编制、完善服务评价投诉管理、风险控制处理和纪律规范监督等。

（二）线上平台服务

按照要求需提供关于全周期、全方位、一站式线上人才服务，提供人才政策数据库服务、区域高层次人才数据库服务、重点企业数据库服务、人才供需数据库服务，提供日常管理、维护更新与数据分析服务。打造“人才数据看板”，需涵盖人才结构分布、发展成果、服务情况等现状，重点单位分类分布、规模性质、引才需求等情况。持续深入了解企业与人才多维度发展情况，掌握人才与企业综合数据及发展动态。同时此服务内容需涵盖网站、小程序及大屏内容宣传展示与线上服务、线上客服咨询管理服务、政策筛选匹配与申报兑现服务、人才招引供需匹配服务、“人才码”服务、人才数据资源库数据服务等。

（三）品牌宣传服务

按照要求全年设计制作人才政策宣传折页5000份、选取新区内优秀人才、交流活动、典型服务案例等进行专项包装宣传不少于6篇；以图文等形式对政策文件进行详细介绍，提供直播宣介政策不少于20场，面向高层次人才及重点人才企业提供专场政策宣讲不少于20场，提供人才交流活动线上专题直播不少于6场，选取新区内优秀人才、典型服务案例等进行专项包装宣传不少于6篇。提供网站、小程序、公众号等线上政策宣传、展示、申报与服务渠道并开展宣传运营，以广告投放、宣传物料、媒体投放、短视频、主题活动等形式推广区内各类人才使用，确保广泛辐射新区内人才/企业用户。同时配合组织人才参加各类交流与培训活动，邀约和协助组织人才参与省市及新区、新城各类人才专项活动，做好后勤衔接保障。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2 个月

三、实施（或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四、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完成所有合同约定的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资料，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60%合同价款。

第五章 商务要求及合同主要条款

具体合同内容以最终签署的合同为准。

合同编号：【】

西咸新区人才服务项目

合同书

甲 方：_____

乙 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甲方：（采购人）

乙方：

（采购人）（以下简称甲方）（采购项目名称）项目，按照招标程序，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的方式，选定 _____ 公司（以下简称乙方）为成交供应商。依据国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和乙方的响应文件，经甲、乙双方协商，达成如下合同条款。经协商，于 年 月 日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一、服务内容：

二、合同价款

（一）合同总价款为 _____

（二）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全部费用。

（三）合同总价一次性包死，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因素的影响。

三、款项结算

（1）支付方式：签订合同后 15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款的 40%；完成所有合同约定的工作，并提交最终成果资料，经甲方最终验收合格后，支付剩余 60% 合同价款。

（2）结算方式：

甲方应将款项支付至乙方指定账户，具体账户信息由乙方提供：

名称：

开户行：

账号：

乙方保证上述账户信息真实准确、合法有效。乙方变更上述账户信息的，应当至少提前五个工作日书面通知甲方，否则因账户信息不实导致的全部损失均由乙方承担。

四、组成本合同的文件

1. 协议书；

2. 成交通知书、响应文件、招标文件、澄清、补充文件（或委托书）；

3. 相关服务建议书;

4. 附录, 即: 附表内相关服务的范围和内容

本合同签订后, 双方依法签订的补充协议也是本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五、服务地点、服务标准:

(一)服务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_____。

(二)服务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12个月有效。

六、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服务的项目内容符合国家相关规范, 符合国家验收标准, 能够通过国家验收。

2、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配合甲方完成所采购服务内容的预验收工作以及正式验收工作。

3、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提供的服务所涉及的第三方知识产权进行免责, 但乙方承担的责任应限于其过错范围内, 且不承担超出合理范围的第三方知识产权风险。

4、甲方有义务保证按合同所规定的内容及时间支付乙方相关费用。

5、甲方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二)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1、乙方应按本合同的规定完成相关服务, 并保障服务成果符合合同约定的标准。

2、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照具体情况提供必要的服务条件, 若甲方未按约定提供, 乙方有权暂停履行合同并要求甲方承担因此产生的全部损失。

3、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参与项目的预验收、正式验收工作, 并确保所服务项目内容符合本项目质量标准。

4、乙方项目负责人为 _____

5、在服务验收时, 向甲方提供相关文件。

七、项目验收

乙方配合甲方进行项目验收, 验收依据主要包括: 招标文件、响应文件、 采购合同、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 等的相关要求。

八、保密条款

双方承诺，除非法律另有规定或双方一致同意，任何一方不得将本协议的内容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向对方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双方同意在本协议期限内及终止后两年内，(1)只为本协议目的而使用属于对方的保密资料；(2)在未得到对方书面同意之前，不将对方的保密资料披露给第三方；(3)如果披露方要求，接受方应立即将任何被要求退还的保密资料退还给披露方。

九、违约责任

1、如甲方未能按照合同约定支付款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而甲方仍未按合同约定支付款项的，乙方有权立即终止本合同，由此给乙方带来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间接损失、律师费、诉讼费等）应由甲方进行赔付。乙方在甲方未足额支付款项时有权暂停履行义务。

2、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期限完成服务内容，每延迟一天应承担当期应付款2%的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当期应付款10%。若违约金累计已达上限，乙方仍未履行，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合同成立后，在任何一方无实质违约的情况下，未经相对方书面允许，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销、中止、终止履行合同。

十、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按下列第(一)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一、合同生效

(一)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

(二)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须严格执行本合同条款的规定，全面履行合同，违者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有关规定承担相应责任。

(四)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 份。

(五)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以下无正文)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地址:	地址:
邮编:	邮编: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被授权代表:	被授权代表: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日 期 :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_____

_____项目

响应文件

投标人: 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投标报价一览表及其附表
- 三、资格证明文件
- 四、投标方案
-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 七、投标响应
-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

一、投标函

致：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_____ (投标人全称) 法定代表人授权_____ (公司职务) _____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人) 为我方委托代理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投标，为此我方承诺如下：

1. 投标总价为：人民币：_____ (¥：_____ 元)
2. 在本次投标项目中，我方做出的各项承诺的有效期到履行完毕终止。
3. 我方已经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规定的投标人应当具备的条件，即：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前三年内，在经营生产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提供投标须知规定的全部响应文件。
4. 如果我公司中标，我公司保证按照响应文件规定和采购人签订合同，保证严格履行合同，并承担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主动接受监督和检查。
5. 我方保证遵守响应文件的规定。
6. 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 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投标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做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8. 我方已详细审核全部响应文件，包括响应文件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确认无误。
9. 我方承诺并接受响应文件中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
10. 我方将严格遵守规定，保证承诺：
 - (1)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3) 不与其它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恶意串通；

(4) 不向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5) 不拒绝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11. 我公司同意在投标有效期内，当采购人确定我公司为成交投标人，而由于我公司原因不能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我公司自愿承担由此给采购人所造成的经济赔偿。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注：除可填报项目外，对本投标函的任何修改将被视为非实质性投标，从而导致该投标被拒绝。

二、 投标报价一览表及其附表 报价一览表

单位：元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本项目总报价(人民币)	大写： 小写：
服务期	

注：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明细表（附表）

格式自拟

三、资格证明文件

1. 投标人资格证明文件；

（1）、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企业法人、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

（2）、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授权书；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4）、符合政府采购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5）、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件1:

投标人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政府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采购人。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采购人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政府采购代理机构采购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

投标人(盖章):

全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年 月 日

附件2:

基本资格条件承诺函

致_____ (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_____ (投标人名称)郑重承诺:

1. 我方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重大违法活动记录。

2. 我方未列入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也未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3. 我方在采购项目评审(评标)环节结束后,随时接受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验证,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

我方对以上承诺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3:

投标人声明

致: 陕西省西咸新区组织人事部

我公司在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项目招标采购活动中, 以我公司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名义参加本项目的投标工作, 并郑重声明:

无与我公司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参加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的投标活动。并对本“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如有弄虚作假, 我公司将对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承担经济、法律责任。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系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投标单位（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参会无需提供此项)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_____ (姓名) 系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_ (投标单位名称) 的_____ (姓名) 为我公司代理人，以本公司的名义参加_____ (项目编号、项目名称) 的招标采购活动。代理人在整个投标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均予以承认。本授权书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后90日历天内保持有效，自签章之日起生效。

代理人无转委托。特此委托。

代理人(签字)：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职务：

投标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书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	---------------------

附件5:

小微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授权用投标专用章的,与公章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附件6: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如有)

说明:

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属于下列情形,应按第三章评标办法第4.2.2款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清单或目录所在页复印件),并在《货物分项报价表》中提供相应数据。

(1)符合政府采购强制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标记★符号节能产品及其他强制采购产品);

(2)符合政府采购优先采购政策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非标记★符号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环境标志产品。

2、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标时不予以考虑。

附件7: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附件8: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有）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四、 投标方案

根据响应文件要求，自行编写。

五、拟投入本项目主要人员一览表

姓名	年龄	学历	职称	相关专业证书及编号	拟在本项目 担任职务	相关工作 年限

注：提供以上技术人员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投标人(公章)：

日 期：

六、投标人类似项目业绩

七、投标响应

投标人根据招标内容作出全面响应。

序号	文件条目号	招标要求	投标响应	响应/不响应	备注

说明：

1. 本表只填写投标文件中与招标文件有偏离的内容，投标文件中技术、商务响应与招标文件要求完全一致的，填写全部响应即可。如不提供此表，则视为投标人满足招标文件所有的技术、商务条款要求。

2.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

投标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